



413735S-2023



洛阳市八金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BJ 0002S-2023

# 人参百合固体饮料

2023-11-30 发布

2023-11-30 实施

洛阳市八金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洛阳市八金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任八金。

H N

Q B

# 人参百合固体饮料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人参百合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）、百合、山药、枸杞为原料，经筛选、混合、搅拌、粉碎、包装加工而成的人参百合固体饮料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）应符合原卫生部2012年第17号公告的规定。

2.1.2 百合、山药、枸杞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版一部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粉末状	取5g左右的被测样品置于洁净的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线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及有无杂质；按照标签标识的冲调方法制备样品，倒入无色透明的容器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，鉴别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尝滋味，检查其有无外来异物
色 泽	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7.0	GB 5009.3
*铅(以Pb计), mg/kg	≤ 0.8	GB 5009.12

注：\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### 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<sup>4</sup>	5×10 <sup>4</sup>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<sup>2</sup>	GB 4789.3平板计数法
霉菌, CFU/g	≤	50			GB 4789.15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4

注：a 样品的采样和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/T 4789.21 执行。

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## 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2695 的规定。

## 2.7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，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，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、百合、山药、枸杞为原料，经筛选、混合、搅拌、粉碎、包装加工而成的人参百合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洛阳市八金食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